

涉外政策速递

iTrade 国际贸易俱乐部

深圳市天地纵横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18 日

目录

行业动态	3
深圳海关加大对“双创”企业扶持力度	3
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共谋国家创新发展	3
大连为跨境电商提供“单一窗口”服务	4
外贸企业：紧盯供给侧提升竞争力	4
全面实施营改增的效应	6
“一带一路”：中孟发展目标高度契合	8

行业动态

深圳海关加大对“双创”企业扶持力度

在“双创周”主会场上，无人机、VR、机器人等深圳“双创”拳头产品纷纷亮相。据了解，虽然今年以来全国整体进出口形势欠佳，但深圳市部分高科技产品出口却依然保持高位运行。

今年1-9月份，深圳市出口无人机54.3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37%。华为、中兴、大疆等深圳高新技术企业，大力拓展国际市场，科技创新已成为深圳外贸增长的信心支撑。而深圳海关也加大对“双创”企业进出口扶持力度，打通服务创新主体的“最后一公里”。创新思维解决新材料进出口监管难题，就一些目前我国并没有对应监管的业务管理规定做出梳理和完善，解决了很多企业的进出境问题；同时，针对部分企业因新型生产设备进口周期的不断缩短，而对海关通关速度的高要求进行了适当的倾斜，为高新企业设备进口建立“应急通道”；面对一些企业分秒必争的通关情况，根据企业需求采取“预约通关”模式；并且大力保护知识产权，为“走出去”企业提供国际诉讼法律咨询和证据支持，增强企业知识产权海外维权能力。

来源：深圳海关

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共谋国家创新发展

14日上午，为期一天的第一届前海法智论坛在紫荆山庄举行，论坛以“创新发展与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为主题，法律界、经济界的法务工作者以及专家学者，以“法律查明”为视角，对企业“走出去”及金融创新、法治营商环境建设进行了多维度的研讨。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贺荣，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张文显，深圳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市法学会会长李华楠出席论坛并致辞。

第一届前海法智论坛由中国港澳台和外国法律查明研究中心主办。去年9月，最高人民法院在深圳前海挂牌成立了中国港澳台和外国法律查明研究中心，并设立了有关基地。

中心和基地成立一年以来，已与域外120多家法律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以平台式服务接受广泛的咨询委托，成功查明美国、巴西、阿根廷等2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公司法、合同法、海商法等相关法律，而且办理时间平均不超过两个月，平台的辐射效力逐步显现。

贺荣致辞时表示，一年来，中心和基地的影响力不断扩大，在促进深化中国内地与不同法域的国家或地区之间，特别是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法治文化交流与合作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已成为自贸区创新发展、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力量。希望充分发挥法律查明中心和基地的作用，进一步提升我国纠纷解决机制的国际公信力和影响力。

张文显致辞时表示，域外法律查明是适应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基础性工作，相信通过中国港澳台和外国法律查明研究中心这个高端平台，定能发挥专家的智力资源和平台的辐射作用，通过区域化、国际化的法律交流和合作，改善法治化的营商环境建设，推动创新发展，为服务“一带一路”战略发挥积极的作用。

李华楠致辞时表示，法治建设是落实“一带一路”和自贸区的重要保障，深圳作为经济特区和“一带一路”重要战略支点，将把服务“一带一路”战略作为一流法治城市的重要内容，加快制定前海蛇口自贸片区条例、人才工作条例、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条例等法律法规，在促进对外开放、行政管理改革、金融制度创新、人才管理改革、产业创新发展等领域出台更多更好的政策措施，进一步整合法治资源、增强

法治保障，努力打造更加国际化、市场化、法治化的发展环境。

来自内地、香港、澳门、台湾的知名专家学者、企业代表、律师等共 200 余人参加论坛。

来源：深圳特区报

大连为跨境电商提供“单一窗口”服务

大连跨境电子商务“单一窗口”正式开通。10月12日，越洋物语(大连)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成功将海外到达的货物订单、运单及支付信息，通过中国(大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单一窗口”平台成功上传海关总署，完成首票电商货物落地通关。

今年1月12日，国务院下发《国务院关于同意在天津等12个城市设立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的批复》，大连成为东北首个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综试验区获批的当天上午，大连市政府召开全市综试验区建设动员会，正式启动各项工作。相关部门立即着手规划推动全市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路线图”，于4月8日出台了《中国(大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实施方案》。

方案提出依托辽宁电子口岸，按照“一点接入、一次申报、数据共享”的原则，建设面向跨境电子商务全业务的线上“单一窗口”平台，构建跨境电子商务信息共享体系、系统监测体系和风险防控体系，与各园区跨境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对接，实现互联互通和业务协同，全面支撑跨境电子商务一般出口、特殊区域出口、软件服务外包出口、进口直购(邮)、保税进口、跨境B2B等通关监管需求，通过海关、检验检疫、税务、外汇等部门的信息互换、监管互认和执法互助，构成跨境电商风险防控体系。

大连海关、辽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大连国税局、大连市工商局等部门积极配合，与辽宁电子口岸公司、安达吉祥物流等企业一道，经过长达半年的多次调试，终于实现企业、中国(大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单一窗口”平台及海关总署跨境进口统一版监管系统的无缝对接并实现“单一窗口”的正式开通。

“单一窗口”综合服务平台是综试验区的数据交换枢纽和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具有政务和综合服务双重功能。平台坚持“一点接入”原则，建立完善数据标准和认证体系，依托“单一窗口”综合平台，联通海关、国检、国税、外管、商务、工商、质检等政府管理部门，以及电商、物流、金融、保险等企业主体，实现“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做到“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可大大提高通关效率，降低通关成本。平台为跨境电子商务相关企业和个人提供物流、金融、综合服务代理等服务，为综试验区营造高效、便捷、规范、公平的服务环境，推动大连乃至东北地区贸易便利化、规范化。

来源：辽宁日报

外贸企业：紧盯供给侧提升竞争力

与处于价值链低端、在国际市场上缺乏定价权的中小外贸企业生存依然艰难形成鲜明对比的是，那些专注于以创新驱动发展的外贸企业通过积极创新产品设计、提高产品产量以及增加研发投入等方式，不断提升国际市场竞争力。对于他们而言，外贸形势正在回暖，出口信心不断增强。

根据海关总署日前公布的最新数据，前三季度我国进出口总值增速逐季回稳，第三季度进、出口实现同步正增长。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我国外贸发展的有利因素正在累积，结构不断优化，质量有所提升，企业转型升级的成效不断显现。

10月15日，第120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开幕。作为外贸的“晴雨表”和“风向标”，广交会上的参展企业对当前的外贸形势如何看？外贸企业当前的生存状态如何？在当日跟随商务部国际贸易谈判代表（正部长级）兼副部长钟山巡视第120届广交会第一期参展企业时，记者发现，与外贸数据

发生积极变化一致，大多数外贸企业也感受到了外贸回暖的积极信号，出口信心不断增强。而这背后除了企业认为外部环境未来会有所改善外，主要还是企业从自身做起，通过积极创新产品设计、提高产品产量以及增加研发投入等方式，不断提升自身的国际市场竞争力。

出口企业信心正在增强

“今年进出口情况如何？感觉今年的外贸形势如何？”成为钟山在巡馆的过程中问企业最多的问题。“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5%”“今年利润能保持 15%以上的增长”“与去年持平，相信明年的情况会比今年好”……类似的回应，汇聚成为企业反馈中的主流声音。

上述情况在一定程度上能反映出当前外贸企业的生存状况和心声。海关总署对近 3000 家外贸出口企业的问卷调查数据显示，三季度内各月我国出口经理人指数分别为 36.9、38.7 和 39.9，逐月提升。新增出口订单指数和经理人指数也连续提高，表明了我国出口企业的信心在增强。

深圳联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彭琦告诉国际商报记者，目前公司两个生产小家电的企业年出口额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利润率能保持在 15%以上，产品不愁销路。

广州万宝集团冰箱有限公司是一家生产冰箱和冰柜的企业，“万宝”是其在国内市场的自主品牌，公司出口国外市场的产品主要以 OEM 和 ODM 为主。公司海外营销本部副总经理罗小波在接受国际商报记者采时表示，虽然今年公司冰箱的销量与去年持平，冰柜的销量与去年相比还略有下降，但他依然对明年的出口形势表示乐观。“我们的客户比较稳定，相信明年国内、国外市场都会慢慢回暖。”

与此同时，记者在现场采访的过程中也发现，外贸企业发展形势并不是一片大好，一些处于价值链低端、在国际市场上缺乏定价权的中小外贸企业受国际环境影响较大，今年的出口情况出现了下滑，生存依然很艰难。

创新成为企业发展主旋律

记者在深入了解后发现，经营情况良好、发展信心十足的外贸企业往往拥有一个共通之处：通过自身的技术创新等创新产品和设计，迎合国际市场主流，从而在国际市场赢得了一席之地。

广州蒙娜丽莎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丁伟刚自信满满地表示，公司在用世界上最好的材料做最好的泳池 SPA。他指着一款蓝色的泳池 SPA 说：“我们这款产品可以卖到 3000 美元。美国是做泳池 SPA 最好的国家，但通过努力，我们的产品在质量和外观方面已经与美国产品没什么差距了。”

同样尝到创新所带来的甜头的还有深圳联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面对数十台电风扇，彭琦如数家珍。“我们这款风扇可以 360 度转，还可以仰头转，不只对着你吹，还能达到空气循环的效果。”彭琦介绍说。据了解，该公司的一款产品设计今年还拿到了德国设计的最高奖红点奖，这意味着企业的产品已可以在国际市场与同类先进产品一决高下。“实践证明，创新对于企业而言是至关重要的。企业通过创新更新了产品的设计和发展理念，提升了产品的技术含量，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从而提升了竞争力，提高了市场占有率。”听完上述企业负责人的介绍，钟山评价道。

记者在广交会现场走访的过程中发现，以创新驱动发展的企业还有很多。事实上，当前大多数企业已经意识到，在国内生产成本不断上升的过程中，过去生产的中低端产品在国际市场上面临的竞争压力越来越大，生存空间也不断被挤压。企业要想在当前竞争激烈的国际市场上生存下去，必须要创新。创新已经成为当下中国外贸企业发展的主旋律。

来源：国际商报

全面实施营改增的效应

从今年 5 月 1 日起，我国全面实施了增值税改革。营改增不但是我国税收制度的重要变革，同时承担起减轻企业税收负担，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历史重任。

全面实施营改增的改制效应

全面实施营改增从改制效应分析，主要是实现统一税法、合理税制、优化结构的税制改革目标。

全面实施营改增首先在于统一税法。在服务业全面实施营改增前，我国实行二元税制：对工商业征收增值税，基本税率适用 17%，优惠税率适用 13%，简易征收税率适用 3%；对服务业和房地产业征收营业税，适用 3% 和 5% 两档税率。由于工商业、服务业和房地产业适用税种、税率和计税依据不同，税收负担自然存在较大差异。在统一市场经济下，针对不同产业采用两种不同税制，既不公平，也不合理。全面实施营改增，将二元税制改为一元税制，从而构建有利于形成统一税法、公平税负、平等竞争的税收环境。

全面实施营改增核心是消除重复征税。我国长期以来工商业、服务业和房地产业分别征收增值税和营业税，按全额征收的营业税存在严重的重复征税缺陷。通过全面实施营改增消除重复征税可分为两种情况：一种是服务企业外购货物和服务缴纳的增值税允许抵扣，从而消除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重复征税；另一种是服务企业为下游企业提供服务发生的增值税，由下游企业抵扣从而消除产业交往中的重复征税。全面实施营改增将不动产纳入征税范围，同时纳入抵扣范围，从而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现代消费型增值税制度。

全面实施营改增也有利于优化税制结构。我国现行税制结构是以流转税为主体，流转税虽然具有稳定收入、简化税制、利于征管的优势，但同时存在税制不公平、不合理的缺陷。因为流转税是按销售额计算征税，而不是按利润或收益所得额计算征税，由于我国不同行业利润率差异大，如果按统一税率征收，对于利润率低的企业税负会偏重，而对利润率高的企业税负可能偏低。另外，流转税在经济平衡时矛盾不突出，但随着经济下行，企业利润率下降，按销售额征税会加重企业税收负担，使矛盾突显。而所得税由于按企业利润或个人收入征税，相对比较公平、合理。通过营改增减轻企业流转税负的同时会提高企业所得税负，同时可为资源税、环境税和个人所得税改革预留改革空间，以实现降低间接税比重，提高直接税比重，优化我国税制结构目标。

全面实施营改增的减税效应

我国自 2012 年实施营改增试点以来，税收增长也由高增长向中低增长转变，这不但有经济下行原因，与营改增也有一定关联。截至 2015 年，营改增共减税 6000 亿元以上，今年全面实施营改增减税预计更是高达 5000 亿元以上。全面实施营改增引发的减税可分为试点企业直接减税和下游企业间接减税两种情况，前者可称为企业减税，后者可称为产业减税。全面实施营改增已成为我国最为重要的减税改革。

试点企业直接减税效应。由于在营改增前服务业征收营业税，存在的重复征税主要是指服务企业从上游企业购入材料和设备缴纳增值税不能在服务业营业税中抵扣，以及服务企业向服务企业购买服务承担营业税不能抵扣，从而形成企业性重复征税。营改增服务业外购材料、设备、服务承担的进项增值税允许在服务销项增值税中抵扣，从而避免了服务企业与上游企业之间的重复征税，减轻了营改增试点服务企业税收负担。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布的数据，我国全面实施营改增以来，减税和持平企业比例高达 78.7%，增税企业仅为 1.3%，说明减税效果较为明显。但是，营改增对不同试点企业带来的减税影响有所差异，主要取决于以下五方面因素：一是税率高低，税率提高幅度越大，产生增税负面影响越大，反之则越小。二是抵扣多少，抵扣项目占收入比与减税幅度呈正比，以及抵扣项目税率高低与减税幅度呈正比，从上游企业购买可抵扣额越多，税负越轻，反之则越重。三是减免优惠，继续保留减免税政策，以及境外服务由征税改为免税、或由免税改为零税率均会减轻企业税负。四是即征即退，由于处于中间环节的企业减免税虽然会减轻企业税收负担，但却使下游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纳税因无法享有抵扣而增加税负，结果可能不但不

能减轻税负，反而会加重税负。五是税负转嫁，企业营改增前营业税为价内税，而营改增后增值税为价外税，同时，营改增后企业适用税率也发生变化，但由于营业税和增值税均为可转嫁的间接税，税收变动会影响企业定价决策以及价格变动，所以试点企业税负变动还取决于税负转嫁。在与下游企业的价格博弈中，试点企业如能通过提高价格转嫁税收，可减轻试点企业税负。

产业链间接减税效应。试点服务企业由征收营业税改为增值税，使下游增值税纳税人由取得营业税发票不能抵扣改为取得增值税发票可抵扣，从而避免了产业重复征税，减轻了产业税收负担。营改增的产业税负变化影响可以从以下四个方面分析：一是无论试点服务企业营改增后增值税负相对营业税负是增加还是减少，如果下游工商企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负都将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试点服务企业开始给下游工商企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专用发票都可作为下游工商企业进项税抵扣，从而减轻了下游工商企业税负。二是情况下，下游工商企业税负变动幅度要远大于上游服务企业税负变动，主要原因是上游服务企业税负变动是按改革后的增值税和改革前的营业税差额计算，而下游工商企业税负变动是按试点服务企业开始给下游工商企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票全额计算。所以，营改增对下游工商企业正面激励影响大于上游服务企业。三是下游服务业是一般纳税人还是非增值税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对企业税负影响较大。在试点服务业营改增后，下游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取得服务业开具增值税发票允许抵扣，从而税负减轻，而当下游企业为小规模纳税人或非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时不能抵扣，税负有可能不减反增。四是一般纳税人和小规模企业减税影响方式不同。从试点企业看，小规模企业减税幅度大于一般纳税人。但从产业链看，如果下游企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试点企业和下游企业合计产业链税减税会远大于小规模纳税人。

全面实施营改增的转型效应

全面实施服务业营改增，使税制适应并促进了我国经济结构优化、产业层次提升、企业转型发展、服务贸易增强，为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动力。

经济结构优化。全面实施营改增有利于形成以服务经济为主体的产业结构，主要从三个方面：一是消除了营业税制下重复征税，减轻了服务企业税收负担。二是通过服务业对下游企业开具增值税发票由下游企业抵扣，减轻下游工商企业税负来拉动服务业发展，以及服务业和工商业联动发展。三是通过生产企业内部服务部门独立分离，以及服务业务外包来扩大服务规模。近年来，我国经济增长处于下行调整中，但第三产业比重明显上升，虽然产业结构调整有其内在运行规律，但全面实施营改增对支持和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优化起着重要作用。

产业层次提升。虽然营改增对新兴业态和传统业态影响性质相同，但不同层次服务业从营改增获益有所不同，总的特点是产业层次和技术含量高的现代服务企业得益大于产业层次和技术含量低的传统服务企业。在服务业营改增试点中，利用信息技术和网络平台先进技术的服务业从此次税改获益较大。这些新兴业态网络服务企业，服务经营规模庞大、所需设备规模相对较大，大都又处于设备投入更新阶段，从而能获得较多进项抵扣。因此，营改增有利于做大做强研发、设计、物流和营销等高端服务业，促进服务业在产业层次上从低端走向中高端，从传统走向现代。

企业转型发展。服务业全面实施营改增对企业组织结构和组织方式创新驱动、转型发展具有积极推进作用。一是利于服务外包发展。虽然由企业外部提供服务仍要由提供服务企业缴纳增值税，但可以由接受服务企业从增值税进项税中抵扣，使内部提供服务还是外部提供服务不影响企业税负，有利于企业内部服务部门从生产企业分离，促进外包服务发展。二是推动主辅分离发展。企业服务部门独立出来，有利于产业分离发展，促进企业做强主业，做大辅业，促进服务业经营规模扩大，发挥服务业规模经济效益。三是促进可持续发展。全面实施营改增不但扩大了征税范围，更是增加了抵扣项目，尤其是在固定资产设备抵扣基础上，进一步将纳税人购入不动产纳入进项税抵扣范围，使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购入不动产投资成本降低 9.91%，可有效拉动投资，利于增加有效供给，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

服务贸易增强。全面实施营改增对于境内企业向境外单位提供服务，视同产品出口均可享受免税或零税率待遇，促进了国际国内两个市场对接，实现了与国际通行税制的接轨，减轻了跨境服务贸易税负，有利于降低服务贸易成本，提升服务贸易企业竞争力，增强企业参与全球资源配置的能力。营改增之后，总部为下属企业提供服务开具增值税发票，可在下属企业作进项税抵扣，减轻了公司总部为下属企业提供服务的税收负担，使国际性跨国公司总部或地区总部落户意愿增强。

来源：中国税务报

“一带一路”：中孟发展目标高度契合

中国和孟加拉国是“好邻居、好朋友、好伙伴”。自1975年建交以来，中孟双边关系健康发展，经贸合作规模不断扩大。双方签署了双边投资贸易保护协定、避免双重征税等政府间协议，建立了双边经贸联委会等合作交流机制，为双边经贸合作的发展提供了保障。自2006年，中国超过印度成为孟第一大贸易伙伴和第一大进口国，2009年以来双边贸易额连续保持两位数增长。截至2015年12月，我对孟非金融类累计投资1.868亿美元；在孟工程承包累计合同额188.8亿美元。今年1-8月，双边贸易额99.57亿美元，同比增长4.1%；工程承包合同额51.3亿美元，增长45.9%；对孟投资2199万美元，增长2.4%。

当前，在我国“一带一路”倡议和国际产能合作的大背景下，中孟发展目标高度契合，孟政商界愿意学习借鉴我发展模式，合作意愿强烈。中孟加强各领域经贸合作恰逢其时，前景广阔。孟加拉正成为我企业“走出去”的新热点和重要市场。随着孟加拉中国工业园、煤电、太阳能电站等一批重点合作项目的启动，中孟经贸合作正向更广领域、更深层次发展。

孟方对中方提出的“一带一路”倡议一直持积极赞同的态度，愿加强同中方在经贸、金融、基础设施建设、人文领域交流合作，积极参与孟中印缅经济走廊框架下合作，期待通过搭乘中国发展的快车，促进区域间经济合作，助推自身发展。

中国驻孟加拉国使馆经商参赞李光军对本报记者说：“中国支持中国企业赴孟投资，愿为双方商定的重大合作项目提供融资支持。目前在经商处备案的中资企业已超过150家，主要从事贸易、投资、工程承包等，涉及轻纺服装、交通运输、能源电力、建材、农产品、通信等行业。在众多外商投资中，中资企业的表现尤为抢眼。孟加拉之所以能吸引越来越多的中国企业，得益于其拥有以下优势：一是孟加拉的人力资源具有很强的吸引力。孟加拉人口约1.7亿，70%在40岁以下，而且吃苦耐劳，英语普及率高，学习能力较强。二是其优秀的还贷和偿债信誉使孟加拉在南亚具有独特的竞争力。2015/2016财年，孟加拉国GDP增长7.1%，外汇储备超过300亿美元（在南亚国家中仅次于印度），负债率34%，偿债信誉较好。三是孟加拉国政府以经济发展为执政要务，并且高度重视对营商环境和投资者信心的培育。”

作为中资公司在孟加拉国基础设施领域的代表性项目，总投资30多亿美元的帕德玛大桥项目由孟加拉国政府自筹资金，并未依靠国际金融机构融资，也未出现拖欠工程款等问题；在借贷建设的工程项目上，孟加拉也都能按时偿债，为投资者利益提供了切实保障。孟加拉HA-MEEM集团战略顾问马夫祖·哈克说：“中国公司在孟加拉投资纺织、电力、基建工程等行业，不仅企业自身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也为当地带来了大量就业机会。当前，孟加拉的人口红利尚未完全释放，未来一段时间内，劳动力优势将成为驱动孟加拉经济增长的主要因素。此外，总量大、年龄低的人口构成也能使孟长期保持消费市场的活跃性。”

孟加拉国是一个富有活力的经济体，也是“一带一路”建设和中孟印缅次区域互联互通项目的重要沿线国家，通过几天来在达卡的采访，记者切身感受到，“一带一路”带给中孟两国的不仅是互联互通水平的提高以及产能合作的不断加深，更是两个文明在互动过程中的相互尊重、兼收并蓄、互惠共赢。而古丝路的复兴如同雅鲁藏布江和贾木纳河一样源远流长，虽百转千回，却不忘初心，奔涌前行。

来源：光明日报



天地纵横--国际贸易全流程综合服务顾问
iTrade俱乐部--多维服务型国际贸易服务平台

海关|税务|外汇|商检|工商|外经等专项服务

涉外政府服务&政策研究	常年涉外综合服务顾问
企业信用认证（AEO）辅导	贸易安全体系辅导
外贸运营模式筹划	保税&减免税业务筹划
外贸综合服务平台运营	跨境电商运营筹划
海关预归类服务	供应链&贸易金融筹划

内容编辑：天地纵横顾问组
网站支持：<http://www.mbase.org.cn>
电话号码：0755-83274529
传真号码：0755-61673732
服务邮箱：service@mbase.org.cn